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2016 年 3 月 1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一号第三置业大厦 A 座 30 层大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二项议（预）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公司因筹划与成都信通网易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意向协议，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方发展，证券代码：000638）自 2016 年 1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后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 2016 年 1 月 1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19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预计自停牌首日起不超过 3 个月的时间内，即在 2016 年 4 月 5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由于本次重组事项较为复杂，而且可能涉及置入其他医疗相关资产，从而扩大重组范围，因此方案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并且涉及的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核查工作量较大，公司尚未完成对标的资产的审计及评估工作，所以公司预计本次重组相关工作难以在 2016 年 4 月 5 日前完成并实现公司股票复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事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